

西安航空基地管委会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10 月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及审核项目

委托人：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咨询人：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人与咨询人就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合同包 4），具体委托项目以委托人向咨询人另行出具的经管委会财政金融局审批的“财政投资评审委托单”为准）的咨询业务，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共分四部分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一、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3.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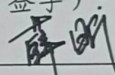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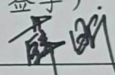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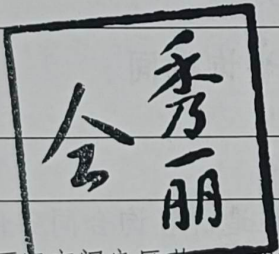
三、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四、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五、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 2022 年 12 月 9 日开始实施，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终结。

六、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委托人执两份，咨询人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号：61050178150000000278
	住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首创禧悦里 25 幢 A 座 16 层
	通讯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首创禧悦里 25 幢 A 座 16 层
邮编：710089	邮编：710016
电话：029-86851930	电话：029-81317379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

